

本地船只咨询委员会船上工程安全小组委员会

第四次会议

日期：2009年3月31日 (星期二)

时间：上午 10 时 至 下午 12 时 30 分

地点：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海港政府大楼 24 字楼会议室 A 室

议 程 (修 订)

- I. 通过上次会议纪录
(2008年11月12日第三次会议记录随本议程附上)
- II. 前议事项
 1. 船上货柜处理作业使用的个人防护安全鞋
 2. 检讨现有的船上工程安全训练的进展
 3. 海事处处长批准签发“气体清除证明书”的认可人士
(附上会议文件1/2009号)
- III. 其它事项
- IV. 下次开会日期